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楊千諄
電話：(02)7736-5762
電子信箱：alison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四)字第11300350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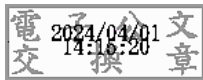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來文、受聘僱外國人健康檢查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、受聘僱外國人健康檢查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、受聘僱外國人健康檢查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 (A09000000E_1130035054_senddoc2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30035054_senddoc2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_1130035054_senddoc2_Attach3.pdf、A09000000E_1130035054_senddoc2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修正發布「受聘僱外國人健康檢查管理辦法」來函及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如附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3月29日衛授疾字第113010035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



總收文 113.04.01



1130044513